

社会纪实真实性被“技术”挑战?

全国摄影大展 过半获奖作品“PS”

2月1日,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组委会将获奖的25件“社会记录类”作品在网上公示。该类别获奖作品本有52件,其中的27件作品刚刚被取消了获奖资格。

组委会秘书长告诉记者,这27件被取消获奖资格的作品中,有一部分存在“像素移动”,即“PS”行为。有参加鉴定会的专家告诉记者,这部分比例高达70%~80%。

山西省晋城市摄影师白锁亮对《雄志越太行》组照进行了技术分析,发现这些照片涉嫌增减内容,比如不存在的山峰出现在了照片中



背景资料

《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至今已举办九届。自第八届以来,主办单位由《中国摄影家》杂志社一家扩展到《人民摄影报》、山西省晋城市信息中心三家。

2011年4月29日,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发布《征稿启事》,向全国征稿。

2011年12月16日至22日,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组委会对评委会评选拟获奖作品进行了公示,并于12月23日在网络上对获奖作品进行了公告。

摄影师博客 两个一等奖均造假

获奖作品分为四类进行评奖,每一类别一等奖只有一名,“社会记录类(单幅)”一等奖作品为董彦斌的《圆梦》,“社会记录类(组照)”一等奖作品为刘效勉的《雄志越太行》。

然而,山西省晋城市摄影师白锁亮2011年12月29日和2012年1月2日在自己的博客中两次发文,认为这两件一等奖作品均涉嫌造假。

记者看到,在白锁亮的博客中,他对两张照片进行了技术分析。《圆梦》拍摄的是一对老人和一对年轻人在天安门城楼前的合影,白锁亮认为,从光线、人物比例及其他细节来看,上面的两对人“怎么看都能看得出是PS上去的”。

《雄志越太行》组照说明载明,这组照片是山西晋阳、晋焦、晋长、晋济四条高速公路修筑的

“工地纪实片”,据介绍,这是从1997年以来汇集的数千张照片中选取的8张照片。

然而,白锁亮却通过技术手段展示出,这些照片中涉嫌增减内容,比如原有的电线被涂抹掉了、不存在的山峰出现在了照片中。

白锁亮在博客中说:“社会纪实必须真实!违背记录摄影真实性原则、修改原始影像必须取消获奖资格!希望主办方和评委能大大方方给个说法。”

组委会回应 将邀请专家做鉴定

记者注意到,在白的博文后面,一些网友也发表了自己的观点,他们甚至对上述照片提出了新的疑点,跟帖的大部分网友支持此观点。

2012年1月3日,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组委会作出回应,声称在网上发现白锁亮在博客中提出的质疑。“为

了维护‘社会记录类’作品的真实性,组委会将聘请数码技术专家对全部该类入选作品进行再鉴定,待鉴定后由组委会共同发布最终结果,欢迎广大影友关注并监督。”

1月31日,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作品鉴定会在《中国摄影家》杂志社召开。此前,组委会与相关人员联系,调取原始图片数据。

鉴定专家为数码影像技术专家刘宽新。

一查不得了 27件作品“取消获奖”

据“晋城新闻网”报道,经过将参展作品与原始作品对比,运用技术手段和摄影特性分析方法,检查像素是否移动、遮盖,结果发现,《雄志越太行》组照存在明显的后期处理痕迹,不符合大展征稿启事要求。

对于另外一幅受到质疑的作品《圆梦》,刘宽新称,经过查

验原始图片,发现除对画面进行小幅裁剪和镜头校正外,并未对原始像素进行移动、遮盖。

值得关注的是,在鉴定会上,刘宽新还将在鉴定过程中发现的部分不符合大展征稿启事要求的参展作品,一并提交大展组委会讨论。

最终,组委会认定,《雄志越太行》组照存在利用电脑移动像素的痕迹,决定取消其获奖奖项。

组委会认定《圆梦》作品真实,但由于该作品曾获第二十届河北省摄影艺术展铜奖,也不符合本次摄影大展参展规则,因此也取消其获奖奖项。

结果,第九届《影像中国》全国摄影艺术大展获奖作品中,社会记录类有27件作品被取消获奖资格,这其中,有25件是因为不符合参展规则。另有两幅作品为胶片拍摄,组委会宣布,“截至鉴定期限,仍未收到作者提供的底片,视同放弃入选资格”。

据《中国青年报》

四川筠连煤矿 瓦斯爆炸11人遇难

记者从四川省安监局获悉,3日13时20分左右,四川省宜宾市筠连县维新镇钓鱼台煤矿发生一起瓦斯爆炸事故。目前,事故已造成11人遇难,6人受伤,还有1人下落不明。

据介绍,接到事故报告后,四川省副省长刘捷率有关部门负责人立即赶赴现场,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副局长王树鹤率国家安监总局有关负责人正赶赴四川。目前,省、市、县政府正在积极开展事故救援工作,并调动川南煤业矿山救护队、筠连县矿山救护队开展救援。

目前,6名伤员正送往医院救治,事故救援工作仍在进行之中。新华社

河南一政府网站 被曝两年空白

官方回应称已换域名



近日,有网友在华声论坛、天涯社区上发帖,称其登录虞城县政府网站时,发现所有栏目两年了仍是一片空白(见上图)。

2月1日,发帖网友“624648731”称,他为了了解当地换届选举的新闻,就登录了河南虞城县政府网站(http://www.yuchengzf.gov.cn/),不料却发现该网站所有栏目均是空白。随后,记者按照网帖中所附的网址登录后发现,该网站板块、栏目都已设计好,却没有任何内容。网站下显示该网站版权归虞城县人民政府所有,注册时间是2010年10月15日。

记者登录商丘市人民政府网站后发现,在该网站的“县(市、区)网站链接”中链接到“虞城”的网址就是这个“真空上阵”的虞城县政府网站。

3日上午,虞城县委宣传部相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虞城县政府网域名已经注销,网址现在已换为http://www.yucheng.gov.cn/。对于注销的网站为何还能访问,该工作人员表示不太清楚。综合

把女儿当生财工具

为骗9万元保险, 洗衣机里溺死继女



小向菊溺死在这台洗衣机里

虎毒尚不食子,但这个父亲为骗取9万元的意外险赔偿,竟精心设了个局:专门借来2500元,给自己的继女买了保险,随后将孩子推进洗衣机溺死。

据重庆大足警方介绍,王某与现在的妻子向虹(化名)于2010年10月结婚后,向菊也随母亲与继父王某一起生活。

2011年底时,王某修新房欠了他人债务4万余元。一次偶然的机会,王某曾经听说过意外伤害保险,出事后赔付很高。王某有了骗保赚钱的想法。1月5日,王某为继女向菊购买了重大医疗保险附加意外保险的产品,其中意外险保费100多元,赔付金额9万余元,受益人为其妻子。

1月12日上午9点,王某趁洗衣之时,将向菊叫到洗衣机旁边。他告诉继女,站在小凳子上将脏衣服丢进洗衣机里,当小向菊将脏衣服丢进洗衣机,还在开心地看洗衣机里的水花时,王某却在向菊背后轻轻推了一把,孩子栽进了洗衣机。据《重庆晨报》

把女儿当公主抚养

儿子要穷养,女儿要富养?

陪4岁女儿过年7天花3万

“儿子要穷养,女儿要富养。”对于坊间流传的这样一种育儿理念,“80后”父亲王先生算是做到了极致。刚刚过去的这个春节7天长假,他给女儿买名牌服装,买iPad2,带着妻女赴海南旅游,7天下来,王先生花掉了3万元的年终奖,但他认为很值得,“女儿一定要富养,全部给她最好的”。

对女儿有求必应

今年31岁的王先生就职于汉口一家广告公司,月薪5000元左右,4岁的女儿彤彤(化名)在上幼儿园。王先生的妻子胡女士说,老公非常宠女儿,平时在家都是陪着和女儿交流。老公对女儿从来是有求必应,要什么就买什么。“有一次女儿说想吃冰淇淋,老公把哈根达斯店里8种不同口味的单球都买了回来。女儿喜欢玩小游戏,买了iPad还不够,过年又把一部iPad2买回了家。”

“女儿要富养,把她宠得和小公主一样,要让她有优越感,将来长大了才不会吃亏。”王先生说。

老公对女儿如此溺爱,让胡女士有些担忧,前天她给记

者晒了春节假期的消费清单:一家三口去海南自助游花费2.1万元,给女儿上商场买衣服、鞋子花费4000多元,买部iPad2花了4000元,不算其他,这几项开支加起来就近3万元。

6成家长称“富养”女儿

在网上搜索“女儿富养”一词后,立即弹出各大论坛对此育儿观念的唇枪舌剑。

网友“烟草味的酒鬼”说,穷养儿,富养女,有一定的道理。女孩只有富养后,长大了才不会被一些不良青年的小恩小惠给骗走。男孩要穷养,才会激发他努力奋斗,在逆境中成就人才。

网友“HY纪剑”则认为,现在的年轻白领家庭,都是独生子女,男孩女孩都要富养。

记者就此随机调查了20位年轻的家长,其中15位家长养的是女儿。这15位家长中,9位家长明确表示会“富养”女儿,“不管赚多少钱,都会尽量给女儿创造最好的生活学习条件”。另5位生儿子的家长也认为,女儿比儿子更受宠是应当的。

不过对于“富养”这一观念,有家长提出了与“80后”家长万先生不同的定义标准。

“女儿要富养,不是说非要给她最好的吃穿,而是应该从小带她出入各种场合,开阔她的视野,增长她的见识。”家长潘先生说,一个见过大世面的女孩,能经得起物质的诱惑,不会被花言巧语所击败,有自己的信仰,不被外界势力所左右。

养育孩子要量力而行

华中师范大学教科院教授范先佐受访时称,当今社会上的确存在“儿子要穷养,女儿要富养”的说法。随着家庭生活水平的提高,不管是选择穷养孩子还是富养孩子都无可厚非,但不能溺爱孩子。

范先佐认为,“富养”孩子不能只是在物质上大把大把地投入,而是应当确保孩子身体、心理健康的前提下,增长他们的知识见闻,从而提升他们适应社会的能力。不管“穷养”还是“富养”,父母都不能太过片面了。

范先佐建议家长们,养育孩子应该量力而行,不要盲目攀比;让孩子在精神上富起来,远比在物质上面富起来更利于健康,利于成长。

据《武汉晨报》

咸阳错位斑马线 行人拐弯过马路



“斑马线咋画成这样了,真不知道该咋走!”2012年1月31日中午,正准备通过陕西咸阳世纪大道与李斯路十字路口的刘女士犯了难,过的马路多了,可像这样断成几截、前后错位的斑马线(见上图)还是第一次遇见。

在李斯路十字路口的世纪大道马路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交界处,斑马线突然断开,中间错位的距离有1米多。而在马路另一侧,斑马线也在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交界处断开,这样一来,本该是在一条直线上的斑马线,断成了三截。

中午11时30分许,有三人要横穿马路从路南到路北,可沿旧斑马线刚走了十几步,却发现前路被汽车挡住了,只得停下。随后,他们穿过两段斑马线之间1米多长的“通道”,沿着新斑马线继续前行,待走到马路另一侧的非机动车道时,发现斑马线却又“回归”了,他们只得再一次穿过1米多长的“通道”。市民刘女士说,行人走斑马线得拐两个弯,增加了不安全因素。据《华商报》